

证券代码：831511

证券简称：水治理

主办券商：中信建投

南京中科水治理股份有限公司 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基本情况

为了降低固定资产借款利率、提高综合授信能力及资金利用效率，公司拟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行签署《保证合同》，为控股子公司南宁邕水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下称“邕水环保”）在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西壮族自治区分行的不超过 14300 万元固定资产借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邕水环保将交行广西分行申请授信不超过 14300 万元，其中 11600 万元将用于置换原邕水环保在北部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分行固定资产借款，剩余 2700 万元将作为南湖水质改善 PPP 项目新增建设内容部分项目借款。此次担保将会降低固定资产利率、提供公司综合授信能力及资金利用效率，不存在危害本公司及其他非关联股东利益的行为，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业务完整性和独立性不会造成不利影响。

（二）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三）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 2021 年 1 月 26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控股子公司南宁邕水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固定资产借款置换提供担保的议案》，表决结果 7 票通过，0 票反对，0 票弃权，不涉及回避表决，该议案尚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适用

1、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南宁邕水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是否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是

被担保人是否提供反担保：否

住所：南宁市青秀区滨湖路 42 号宁汇大厦 1602A 号房

注册地址：南宁市青秀区滨湖路 42 号宁汇大 1602A 号房

注册资本：6600 万元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马亦兵

主营业务：环保技术开发；环保工程、生态环境治理、园林景观工程、绿化工程、河湖治理工程、建筑工程、公路工程、环境监测；文化活动组织策划；城乡生活垃圾经营性清扫、收集、运输、处理服务。

成立日期：2018 年 3 月 7 日

2、被担保人信用状况

2020 年 12 月 31 日资产总额：229,492,277.35 元

2020 年 12 月 31 日流动负债总额：45,641,251.38 元

2020 年 12 月 31 日净资产：71,351,025.97 元

2020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率：68.91%

2020 年 12 月营业收入：4,496,324.24 元

2020 年 12 月利润总额：5,113,260.21 元

2020 年 12 月净利润：4,508,554.22 元

注：以上数据尚未经过审计。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保证人：南京中科水治理股份有限公司

债权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西壮族自治区分行

主合同债务人：南宁邕水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担保期限：不超过 12 年

保证方式：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金额：不超过 14300 万元

四、董事会意见

（一）担保原因

为了降低固定资产借款利率、提高综合授信能力及资金利用效率，公司拟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行签署《保证合同》，为控股子公司南宁邕水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在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西壮族自治区分行的不超过 14300 万元固定资产借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二）担保事项的利益与风险

此次担保将会降低固定资产利率、提高公司综合授信能力及资金利用效率，不存在危害本公司及其他非关联股东利益的行为，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业务完整性和独立性不会造成不利影响。

（三）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担保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目前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不良影响。

五、对外担保累计金额及逾期担保的累计金额

项目		金额/万元	比例
对外担保累计金额		14,300	100%
其中	逾期担保累计金额	0	
	超过本身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的担保金额	14,300	100%
	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金额	0	

其中，对外担保累计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64.25%。

涉及诉讼的担保金额为 0 元，因担保被判决败诉可能承担的损失金额为 0

元。

六、备查文件目录

《南京中科水治理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南京中科水治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月27日